2020年世青赛、亚青赛、世少赛、亚少赛
参赛运动员、教练员选拔办法

为适应项目发展需要，加强后备人才培养，参照体育总局、国际剑联有关规则、规定，根据中国击剑协会《国际青少年击剑比赛运动员、教练员选拔办法》，现制定2020年世青赛、亚青赛、世少赛、亚少赛参赛运动员、教练员选拔办法。

一、比赛

亚少赛、亚青赛：2020年2月25日-3月5日，印尼雅加达。

世少赛、世青赛：2020年4月3日-11日，美国盐湖城。

参赛年龄：

青年组，13-20周岁（2000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少年组，13-17周岁（2003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二、选拔原则

（一）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竞争择优。

（二）加强后备人才培养，促进项目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参加选拔条件

（一）中国击剑协会注册的适龄青少年运动员及其主带教练员；

（二）自愿代表国家参加国际比赛，具有强烈的爱国精神和民族荣誉感；热爱击剑项目，具有良好的体育精神和职业道德；

（三）严格遵守中国击剑协会和国际组织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规定；

（四）诚信守约，自愿接受国家代表队的参赛与赛前集训管理。

四、选拔程序

（一）协会教练员委员会根据年度成绩、积分确定获取选拔赛资格的运动员，并组织上述运动员参加青少年选拔赛;

（二）通过选拔赛，确定上述国际比赛的参赛运动员名单，并根据运动员入选情况选派带队教练，报国家击剑队队委会审核;

（三）报主席办公会审定;

（四）对参赛名单进行公示;

（五）确定并发布最终名单。

五、选拔细则

根据 2019 年该年龄段国内成绩、积分，按照以下次序选拔每剑种 10 名运动员参加选拔赛。选拔赛将于 2019 年年底在北京老山进行，采用 15 剑单循环赛制进行，少年组运动员可兼项参加青年组比赛。依据选拔赛成绩确定 4 名运动员（世少赛为 3 名运动员）代表国家队出访参赛。参加选拔赛的资格获取条件如下:

（一）青年组运动员

1. 2019 年全国青年锦标赛（体校组）个人冠、亚、季军;

2. 2019 年全国击剑冠军赛总决赛青年组个人冠、亚、季军;

3. 2019 年全国青年组积分（2019-2020 赛季全国击剑冠军赛第一站比赛积分不计入）排名靠前的运动员依次入选，补足 10 人。

符合以下条件的运动员，可获取选拔赛资格且不受上述名额限制:

1. 2019 年全国成年积分排名前 16 的适龄运动员（2019-2020 赛季全国击剑冠军赛第一站比赛积分不计入）;

2. 常年在国外参加训练并在重大国际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的中国籍运动员，由本人及监护人向协会提出申请，经教练员委员会同意后，可获取选拔赛参赛资格。

（二）少年组运动员

1. 2019 年全国少年儿童赛 U16 组个人冠、亚、季军;

2. 2019 年中国击剑俱乐部联赛总决赛 A 组 U16 个人冠、亚军;

3. 2019 年中国击剑俱乐部联赛 A 组 U16 积分排名靠前的运动员依次入选，补足 10 人。

符合以下条件的运动员，可获取选拔赛资格且不受上述名额限制:

1. 2019 年全国成年积分排名前 16、青年积分排名前 8 的适龄运动员（2019-2020 赛季全国击剑冠军赛第一站比赛积分不计入）;

2. 常年在国外参加训练并在重大国际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的中国籍运动员，由本人及监护人向协会提出申请，经教练员委员会同意后，可获取选拔赛参赛资格。

（三）教练员

每剑种配备 1-2 名教练员，由中国击剑协会教练员委员会根据参赛运动员选拔赛成绩以及来源单位确定。选拔赛冠军的教练，或前四名中人数占优的主带教练优先入选。备注；主带教练是指执教该运动员连续两年以上，且每周带训不少于 5 小时的教练员。教练员委员会将审查教练员资格，如达不到资格审查，将由其他教练递补。

六、经费及出访

出访参赛所需费用由协会负担，外事手续由协会统一办理。

七、附则

（一）本办法解释权与修订权归中国击剑协会。

（二）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